

■ 哲学研究

言说方式的必要转换:幸福理论突破的基础

肖冬梅

(湖南科技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幸福是什么”是传统幸福研究中的理论原点,但是,以“幸福是什么”作为问题的起点,对幸福的研究而言,是有所欠缺的。这一问题的提出是运用现成论思维方式的结果,具有思维方式和研究方法的局限性。为了从“观念的世界”回到“生活世界”,有必要坚持生成论的哲学立场,实现幸福研究中言说方式的必要转换。

关键词:幸福;现成论;生成论;言说方式

中图分类号: B8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7835(2014)01-0046-06

On Necessary Choice of Speaking Style: The Foundation for Theoretical Breakthrough about Happiness

XIAO Dong-mei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The research of happiness – ability must be from that of happiness. According to substance thinking mode, happiness has been incorporated into a simplistic form of psychological or cognitive framework, and it has become a solidification entity. Although discourse about happiness has been described with thousands of words, many people have no conclusion. The position of generativism has been a necessary choice to achieve breakthroughs of research about happiness. The way of asking problems about happiness should be changed from “what is happiness” to “what does happy mean” and “how to be happy”.

Key words: happiness; ready-made theory; generativism; speaking style

朝向幸福是一个不言而喻的生活哲理。幸福,对人们而言,是生之希望,却又如此捉摸不定。作为学术领域中最令人困惑的难题之一,幸福问题自始至终如同磁铁一样,引众多思想家痴迷,但“不幸的是:幸福的概念是如此模糊,以致虽然人人都在想得到它,但是,却谁也不能对自己所决意追求或选择的东西,说得清楚明白,条理一贯。”^{[1]366}虽然有关幸福的研究五花八门,但幸福研究始终未能摆脱“观念世界”,步入“生活世界”。如何加快幸福研究步伐、逐步解开幸福之谜,首要问题是反思。反思什么?那就是我们研究问题的基本立场、思维方式、方法论视角,因为这才是超越目前困境的关键。

一 “幸福是什么”:幸福研究中传统的发问方式

研究相似于“观景”,从什么样的原点(或视角)出发,研究者就会形成什么样的理论视野,观看到什

① 收稿日期:2013-03-22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11YJC710058)

作者简介:肖冬梅(1975-),女,湖南邵阳人,博士,讲师,主要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么样的风景。幸福的言说方式恰恰就是我们探究幸福的原点问题,它决定着我们的研究路线,影响着我们的幸福理论的构架和内容。

(一) “幸福是什么”是传统幸福研究中的理论原点

幸福是一切人文学科都会涉及的横断问题或跨学科问题,无怪乎赵汀阳不由感叹“人文知识的基本问题不是真理问题,而是幸福问题”。人类对幸福的研究和探讨始于哲学思辨,从古希腊的德漠克利特、伊壁鸿鲁到意大利古典文化的借鉴再到席卷欧洲的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先驱们;从 17 世纪英国的培根、霍布斯到 19 世纪的自由主义、功利主义者,有关幸福的探讨层出不穷,其著作浩如烟海。

“横看成岭侧成峰”,回顾幸福话题的学术探究历程,我们不难发现“幸福是什么”是传统研究中的理论原点,不同学者总是从自己的人生背景出发得出有关“幸福是什么”的论断,对这一问题的回答方式也形成了两种维度,即形式维与内容维。从形式维度来看,学者们的主要观点有“幸福是知识”、“幸福是能力”、“幸福是体验”等,从内容维度来看,幸福观则有快乐观、理性观、知识观、德性观、和谐观、超越观、生活观、统一观等。虽然,有关幸福的论述,千人千词,但毕竟揭示出了幸福的一些基本特征,尽管并不全面,还是具有一定的现实基础和合理性,都是幸福的“局部真理”,各种观点相互吸收、融合、再构,幸福认识总是“在途中”(雅斯贝尔斯语)。

(二) “幸福是什么”发问方式的局限性

通过对“幸福是什么”的追问,给幸福下定义,这是研究者追求学术研究的确定性、明晰性和普遍有效性的必要方法。力求从现象中探寻本质,是无可厚非的,思考幸福问题,任何学者都无法绕过这种提问方式,毕竟这是一种大家习以为常、相对妥当的研究起点。但是,仅仅以“幸福是什么”作为问题的起点,对幸福的研究而言,是有所欠缺的,它不可避免地具有了本质主义思维方式的局限性,即先设定对象的本质,然后用这种本质解释对象的存在和发展,似乎一旦把握了事物发展的始源状况和演化规律,人便可以推演整个发展过程。

如果我们仔细体验生活,其实不难发现幸福不是一个模式。不同的人的幸福不同,同一个人人生的不同阶段对幸福的看法也会发生变化,幸福感是一个螺旋式上升的过程,有强弱、高低之分。在“幸福是什么”这种认识论的发问方式下,流动的生活之河容易成为一塘死水,静止不动,心灵容易被“非心灵化”,幸福在研究者那里成为凝固的实体,成为一种预设,是可以观察、审视、斟酌、归结的客观实体,它变成与现实生活无关、完全存在于“观念的王国”(the kingdom of ideas)之中的东西。被研究对象本身的具体存在状态和本质特征显得无足轻重,幸福被人为地纳入到一种简单化的认识框架之中,研究者使用选择式(即 either-or 式)、化归式(莫兰语)的典型思维方式,难免不跌入还原论、抽象化的误区,而无力反映出幸福的复杂性、多维性特征。这种削足适履式的探讨和研究方式,显然违背了学术研究的基本要求,其理论的局限性在起点就已经显现出来:完全忽视了幸福更多来自心灵,而心灵是作为现实的社会个体的主观精神世界而存在的,与相对静止和没有生命、情感、意志的自然界物质对象具有本质的区别,不能使用同一方法解析。

另外,由于从“幸福是什么”的问题出发得出的结论总只能反映事物的一个侧面,运用在实践中,就会造成幸福教育等活动的指导思想偏差,比如“幸福即知识”的观点让人们错误地认为幸福可以被直接认识,认识的深化即可解决幸福的问题,幸福的问题被还原为知识的问题,甚至是可算计的问题。“幸福即需要的满足”的观点,让人们一开始将幸福归结为财富、权势、享受等,但人们也不难发现,财富、权势和享受并不总能让幸福如期而至,相反,有时它们会让人走向痛苦的深渊。于是,幸福又被一些人归结为美德、自由、信仰,但这些幸福观念却一直脱离具体的人以及具体人的体验,如此繁多的幸福理论并未让现代人增添幸福感。

二 现成论“幸福是什么”问题背后的哲学思维方式

“幸福是什么”这一问题本身就具有了思维方式和研究方法的局限和藩篱,假如不愿意让幸福研究再流于现状、而是期望有所前进的话,我们需要从元理论角度入手,对这样的问题背后的基本立场、思维方式和方法论视角,进行一番比较和深入剖析,让我们的幸福研究能够尽快地具有一个高屋建瓴的起点,从而能够统观已有研究成果,吸纳更多形形色色的幸福内容、幸福“歧见”。

(一)“幸福是什么”问题所蕴含的思维方式

思维方式,是人们思考哲学问题的基本理路。这一理路的走向从根本上说是由哲学本身的特性决定。作为一门学问,哲学所追问的对象是万事万物之后、之上、之外的根底,而不是万事万物,不同的根底决定了不同的哲学思维方式。哲学所追问的对象有且只有两种可能:一为现成的对象,一为非现成的对象。现成的,即为已经完成的。这种现成性,是逻辑意义上的,而非时间意义。“即从逻辑上讲,一切可(可以、可能)完成的存在都是已经完成的”^[2]。因这种完成性,人们可以追问它“是什么”,这也就意味着它有一个本质,这个本质决定着对象“是其所是”^[3]。“幸福是什么”问题的提出,就是运用现成论思维方式的结果。

在现成论的思维方式下,追求“现象背后的实体”、追问它“是什么”是近代哲学的根本使命,理性则是这一使命的执行人。为了把握“现象背后的实体”、实现思维与存在的统一,西方哲学将人的理性思维能力夸张至极,取代了上帝的位置,将其作为一切知识的坚实基础,理性也因此获得了本体论的地位。另外,西方哲学同时也形成了以认识主体和认识对象的分裂对立为基本特征的哲学思维方式,从根本上遮蔽了人的现实生活世界。尽管西方哲学的发展经历了从本体论到认识论、再从认识论到语言论的种种变革(transformations)或者“转向”,但是,这种现成论和唯理智主义思维方式并没有发生根本的改变。

(二)现成论的基本特征及其运用于幸福研究所形成的缺陷

以自然科学的思维方式和研究模式为典范,以获得具有尽可能完全的客观性、静态性和形式普遍性的知识为目标,这是现成论和唯理智主义的基本特征。其研究方式适合处于中观领域之中的、相对静止的、没有生命和情感的客观物质性对象,而对既改造客观世界又改造主观世界的、活生生的现实社会活动,对幸福这类问题,局限性就显而易见了。

第一,从研究的根本取向来看,研究者采取的主客二分法,无法正确反映幸福生成过程中的互动性。主客二分法将认识主体和认识对象分裂,力图以富有机械色彩的直线性、客观因果性为方法依据探寻绝对客观、绝对普遍有效的真理,人与世界隔离,人仅仅只充当了世界的旁观者和解释者的角色,他的任务只是寻找世界的客观真理。在研究客观物质对象时,这种取向是合理的,但是,却不能恰当地看待和研究追求幸福过程中的实践活动、主观活动和主观体验,因为这些都是人与环境互动的产物。

第二,从研究的基本方式来看,幸福的共时性维度受到重视,而幸福的历时性维度往往被忽视。我们知道,幸福对任何人来讲都不可能完全一致,幸福不仅体现在结果中也反映在过程里,每个人的幸福观和幸福感受也是不断地发生变化,采取共时性的研究方式可能使研究者保持“充分的客观性”,但却根本不可能使其研究结论具有“普遍有效性”。“因为有效性的实际存在,不仅仅涉及该对象的共时性的空间范围维度,同时还必然会涉及该对象的历时性的时间绵延维度。”^[4]

第三,从研究的基本步骤来看,纯粹理智的抽象和形式化,会造成幸福的丰富性得不到表达和体现。通过纯粹形式的推理方式,活生生的、不断流动变化的社会生活会被纯粹化、精确化,各种主观活动、主观体验和感受被忽视、贬低,幸福中具有社会性和个体主观性的现实成分也被隐去,理论因此不能正确反映现实。

三 “生成论”:幸福研究中应有的哲学立场

幸福不是固定不变的客观物质事物,而是充满主观“意见”的不断变化的过程,这个充满主观“意见”的过程同样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因而也是“客观的”研究对象。只要不再迷醉于“观念的世界”之中,而将关注焦点转向现实生活、转向“生活世界”,这种充满主观“意见”的领域同样可以成为我们的研究对象。当然,实现这一转向并非轻而易举,转变哲学思维方式是其中的关键,而坚持生成论的哲学立场是目前幸福研究实现突破的必然选择。

(一) 生成论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思维方式

从现成论到生成论是哲学发展的必然,它是“以希望哲学代替猫头鹰哲学”^{[5]353-354},只有希望哲学才能正确反映人生。人生是人的生存、生活,生存、生活是一种活动和行动,是一种不断突破现实的有限性的活动,人生就意味着希望。黑格尔为代表的传统形而上学以为“哲学要直到现实结束其形成过程并完成其自身之后才会出现”,如同“密纳发的猫头鹰”,“等黄昏到来才会起飞”,这一哲学观点只是一味尾随于现实之后。传统哲学造成了人文和哲学自身的困境,以马克思与其它许多现代哲学家作为反思者,他们所倡导和践行的生成论思维方式使传统思维方式黯然失色。生成论是一种希望哲学,它的产生是现代西方哲学的转型和进步。生成论思维方式的主要特征是“重过程而非结构;重主体间性而非逻辑斯中心主义;重世界而非超世;重人的世界而非抽象的世界。”^{[6]353-354}

生成论的产生影响了世界的发展,人学、生存哲学、文化哲学的兴起,控制论、系统论的发展,交叉学科、边缘学科层出不穷,而全球化和一体化的加剧也无疑是这种思维方式的产物与体现。可以说,现成论到生成论,这种思维方式的转变是一场真正意义的哲学革命,因为它绝不仅仅是具体观点甚至体系的改变,而是思维方式的范式转换。发动这场革命的正是马克思,马克思立足于生成论的哲学思维方式,从实践的视角出发,将哲学对象由“现成”转变为“生成”,破解了近代理性形而上学所执着追求的已然完成了的坚硬“实体”,马克思因此被视为古典哲学的终结者和现代哲学的奠基人。纵观现代各类哲学家的生成论思想,我们可以发现核心观点主要有:

其一,认为世界的发展是一个过程,任何事物是流动的,发展的,是永远变动不居的过程。马克思指出“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说来的生成过程。”^{[6]131}任何一个现实个体,都在历史文化传统和具体社会中实际生成。

其二,认为可能性高于现实性,这是现代思维的灵魂。马克思曾旗帜鲜明地提出,在实践活动中,人用一种更高的可能性去规范指导现实性,实践是人的本质存在方式。海德格尔指出“此在”是一种“能在”,又是一种“尚未”^{[7]325-326},“生存论建构的首要意义就是将来”^{[7]373}。另外,萨特则提出“存在先于本质”的著名论断,而柏尔森也说“对有意识的存在者来说,存在就是变易,变易就是成熟,成熟就是无限的自我创造”^{[8]10-13}。

其三,认为世界是关系的世界,矛盾是推动事物生成和发展的动力;反对抽象的本质世界,主张坚决摆脱传统二元分立的抽象思维方式,主体间性问题成为哲学关注的重要问题。

(二) 幸福研究中坚持生成论的必然性

研究者的哲学立场、思维框架和方法论视角应根据特定研究对象的本性来决定,这是严肃的学术研究过程中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也是实事求是的基本精神在学术研究领域之中的具体体现。从生成论思维出发对幸福进行研究,不仅是保证研究结论客观有效性的基础,也是满足一切从实际出发要求的必然选择,其主要理由如下:

首先,生成论是解答有关人的本性问题的应有哲学立场,也应是研究幸福的科学思维。幸福是人的幸福,人的本性决定了幸福的特点和获得幸福的方法,那么,人的本质到底是什么呢?传统形而上学的

哲学家们,面对这样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他们的答案是人作为主体而存在,这一主体是理性的、与客体相对立的。而这种回答导致了实践中的诸多问题,其结果是人在某种程度上的异化、人之尊严和价值的丢失。从生成论的思维方式出发,马克思提出“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海德格尔通过追问“人是谁”,认为“人不是存在的主人,人是存在的看护者”^{[9]405},人的本质并不是什么固定不变的东西,人自己的本质在于它的生成过程中。生成论开辟了一条认识人的新的道路,实现了对人本质的正确理解。既然人性是不断生成的,那么幸福也会随之而变化,通过自我解构去生成,并永远处于过程中。因此,用机械的、形而上学的生成论的思维方式显然难以科学研究幸福问题。

其次,从生成论思维方式出发,可以消解幸福的传统本质与形而上学中的问题,或者说让这些问题不再有意义,比如幸福的多元意蕴与幸福本质的矛盾问题。按照生成论的观点来看,幸福是人在生活实践中主客观统一的状态下自然生成的,其本质并不是一成不变,幸福本身就具有多元意蕴,幸福的多元意蕴就根植于人们形形色色的生活之中,生活的多元意义“展现”的过程中萌生了幸福的多元意蕴,幸福的多元意蕴与幸福的本质问题其实是同一的^[10]。

四 “如何实现幸福”:生成论视角下幸福研究的言说方式

在生成论的视野中,一切不可(可以、可能)完成的存在从逻辑上来看都是未完成的。一切都是生成的,都处于永恒的变化过程之中,不再存在一个预定的本质,对于这样的存在,就不能再问它“是什么”,而只能问它“意味着什么”、“如何”、“怎样”了。不言而喻,幸福作为人的幸福,与其它万事万物一样,在逻辑上也是非现成的,即未完成的,它总在变化,它处于过程中,我们对它的发问也应该从“幸福是什么”这一经典言说方式转向“幸福意味着什么”和“如何获得幸福”这一意义丰盈的实践话题,从专家的“幸福观”走向大众的“幸福论”,从而实现探究幸福的生成论转向。

(一)从“幸福是什么”到“幸福意味着什么”和“如何获得幸福”

幸福不是现成不变的事物,而是一种活动性存在,其内涵在生活中不断生成、不断涌现,幸福的表现样态是丰富多彩的,它不是作为一个实体的概念而存在,而是一种可能性,是作为生活过程中隐现的一种倾向、意味或意向而存在。幸福的内涵是开放着的,知识、能力、体验都是实现幸福的阶梯,德性、和谐、超越都是幸福的一种意蕴。“道”本无名,强名曰道,幸福的概念绝非幸福的全部,它只是我们探讨幸福的一个线索。我们探讨幸福的旨趣不是要寻求一种普适的观念,不是要对幸福的内涵进行权威的认定,而是要察觉幸福的意蕴,体悟幸福所内蕴的精神诉求,我们应该对幸福的多元意义与表现保持开放的态度。因此,探讨幸福的方式应该从“概念”走向“意味”,“幸福意味着什么”,正如学者龙宝新所言,“幸福有何意蕴”才是学者言说幸福的一种恰当方式。

如果说幸福总是在“意味着”一种好的生命状态,那么,朝向幸福的行动就是人有意识地自我改变,故幸福是一种行动,人需要真正关心的一个话题就是如何从幸福的意蕴走向“如何获得幸福”的行动。我们对幸福的探讨既要从“幸福是什么”转向“幸福意味着什么”,同时又要在探讨“幸福意味着什么”的基础上,进而追问“如何实现幸福”,从而从对幸福的理论关注走向对幸福的实践关怀。正是在这一意义上,亚里士多德提出,通往幸福之路并非全经由治疗(therapy)或谈话(talk),而是教育及行动。另外,从生成论的角度出发,“幸福是什么”、“幸福意味着什么”和“如何获得幸福”三个问题其实是同一的。怀特海与其之前的马克思以及之后的海德格尔都表达了一个共同的重要思想,即“是什么”与“如何是”所表达的是一个内容。海德格尔用动态的、具体的“存在者如何存在”代替传统的“存在者”的思维路径,而马克思则认为,一个人怎么生活,他就是怎么样的人;一个社会是什么样的,不在于它生产什么,要看它怎么生产,一个社会怎么样生产,这个社会就怎么样。幸福的“意蕴”就存在于幸福的行动之

中。在“如何获得幸福”的探寻和实践中,“幸福意味着什么”才能真正得到解答。因此,从实质上来讲,从“幸福是什么”到“幸福意味着什么”,再到“如何获得幸福”,其实都可以归结为“如何获得幸福”的问题。

(二) 在“幸福意味着什么”和“如何获得幸福”的追问中转变研究内容和方法

在“如何获得幸福”的追问中,我们既要了解幸福的意蕴,又要探寻获得幸福的方式和所需的能力,虽然幸福无先在的定义,但通往不可定义的事情的方式和能力是可说的,于是,关于这方式和能力的问题就成为真正有意义的问题。于是,对于幸福的追问就可以转化成对发现和获得幸福的方式和能力的追问。新观念引进新选择,在生成论的视野下,对幸福方式和能力的探讨既不能停留在超然的理念领域,也不能停留在纯粹实然的实践领域,它需要在理念与实践的边缘地带、交叉领域中进行探讨,并且在研究的思维方式和方法论上要实现以下几点要求:

第一,坚持过程性和动态性思维。当我们将生成论的思想引进幸福研究中,所带给我们的将是新的选择——过程性关系思维代替先前的实体思维。中国哲学早就告诉人们“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有生成,有变化,就有过程,主观世界也不例外。在社会实践过程中,主体改造外部世界的同时也在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两种改造相互影响,主体是在改造的过程之中生成的。个人的幸福及幸福能力也是在实践活动中生成和发展的,只有坚持过程性思维,把“是什么”与“如何生成”统一成一个问题,在问“如何生成”中问“是什么”,才能科学地理解幸福及幸福能力。

第二,坚持关系性思维和矛盾的观点。每种存在物都是一种关系性存在,正是在关系和矛盾的不断变化中,存在物获得了生成和发展的动力。运用关系思维于幸福研究,要求我们打破实体思维下的线性思维,超越原有思维边界,采用非线性思维方式,用网状思维代替线性思维,从主客观因素相互关系、作用和矛盾的角度来探讨幸福及幸福能力。

第三,坚持“历时性”与“共时性”结合的研究视角。研究者不仅重视和引进幸福的“历时性”视角,而且还必须将之与其运用的“共时性”视角有机结合起来。只有坚持两者的结合,才能正确把握生成论的思维方式。所谓“生”,即为事物的动态、历时性的生成维度,所谓“成”,即是事物之静态、共时性的现状维度,在幸福的探讨中,研究者不能片面地坚持生成论的思想,彻底抛弃其所一贯坚持的“共时性”视角,而是必须对这种视角进行扬弃,以避免抱克拉底鲁所谓的“人一次也不可能踏入同一条河流”的极端虚无主义态度。因此,幸福的研究,既要“知其然”,也要“知其所以然”。

参考文献:

- [1] 周辅成. 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下卷)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7.
- [2] 李战奎. 现成论思维向生成论思维的转换——简论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理论品质的本质特征 [J]. 汉中师范学院学报, 2004(1): 21-24.
- [3] 邹广文, 崔唯航. 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哲学革命 [J]. 天津社会科学, 2003(1): 19-23.
- [4] 霍桂桓. 论实践哲学研究的方法论问题 [J]. 学术研究, 2008(6): 25-31.
- [5] 张士英. 哲学导论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9.
- [7] 海德格尔. 存在与时间 [M]. 陈嘉映, 王庆节, 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2006.
- [8] 柏尔森. 创造进化论 [M].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9.
- [9] 海德格尔. 路标. [M]. 孙周兴,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1.
- [10] 张方玉. 道德理想主义·生活儒学·德性幸福 [J]. 天府新论, 2013(2): 34-38. (责任校对 游星雅)